

山西省能源局

晋能源提函[2020]08号

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第 246 号提案的答复

中国农工民主党山西省委员会：

您提出的《完善价格机制促进我省天然气产业可持续发展建议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您的这一条提案提得很好，对改进政府工作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天然气作为一种优质、高效、清洁的能源和化工原料，对改善能源结构、保护大气环境、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和推动国民经济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和意义。

二、关于“管道互联互通程度不够、配气价格较高”等方面的问题，我们做如下说明：

1. “十二五”以来，我省依托煤层气开发，借力穿越境内的中石油陕京管道、中石油西气东输管道和中石化渝济管道等国家级输气主干管道，加大了管网敷设力度，天然气（煤层气）输气管网建设发展迅速。“十三五”期间，全省输气管网总里程由 2015 年的近 6000 公里增长至 2019 年的 8500 余公里，实现了全省 11 个设区市、110 余个县和部分重点镇

实现管网全覆盖，燃气使用人口达到 2000 万人。虽然我省已建成初具规模的煤层气（天然气）输送管网，但管网互联互通程度仍需提升，对终端用户的有效覆盖程度仍需提高。

2.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的工作部署，制定细化了减少供气层级、降低企业用气成本的工作措施，印发《关于推进天然气（煤层气）直供有关事宜的通知》（晋能源油气发〔2019〕444号），要求从增强上游供应能力、推动中游公平开放、释放下游市场活力等方面部署推进天然气“直供”工作。各市能源局和相关燃气企业以走访形式开展天然气“转供”改“直供”的宣传，对辖区内供用气企业情况进行认真摸底，积极推进天然气“转供”改“直供”项目，有效降低企业购气成本。

三、关于“最大程度开放管道等基础设施，支持燃气企业和大用户自建管网，减少层级管输环节费用”的建议，我们在认真研究，努力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我局和省发改委已启动山西长输管网中长期规划编制工作，加快做好长输管网项目核准，进一步完善和优化省内干线管网布局，推进省内管道与国家基干管道之间、不同管输企业之间的互联互通、互补互融，协调系统间压力等级，实现管道双向输送，消除管输能力不足和区域调运瓶颈的制约，最大限度发挥资源下载和上输能力，进而加大管网间互联互通程度，避免管网重复建设。


2. 我局将继续鼓励各类主体参与天然气上游勘探开发和终端市场建设运营，形成主体多元、公平公开、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进一步扩大天然气直供渠道；鼓励支持城镇燃气企业、工业园区、民营企业等用户按照市场化原则，与上游煤层气勘探开发企业、中游管输企业签订供用气合同；鼓励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向属地能源局提出申请，属地能源局会商有关部门、气源供应企业协调推进“转供”改“直供”，降低民营企业经营成本。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政府煤层气产业方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此致

敬礼

负责人：

处室负责人：刘峰前

承办人：刘贵

联系电话：0351 4117122

